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4-01984**

采购项目编号：**GDHH202431G**

项目名称：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采购人：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4-01984

采购项目编号：GDHH202431G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5,938,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采购包预算金额：35,938,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1(项)	详见第二章	35,938,0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三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2022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1）中小企业评审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①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采购类别选择对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② 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③ 投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按要求完整填报所有信息。（2）监狱企业评审要求：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供应商具备药监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或《药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为经营企业的），经营范围须包括中药材、中药饮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禅城区岭南大道北81号北

联系方式：0757-831636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13号发展大厦12楼E号

联系方式：0757-8228551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小姐

电话：0757-82285519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	服务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元）
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负责全院调剂用中药饮片的供应、代煎代配业务和膏方制备业务。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年或实际采购金额达到采购预算金额，以两者先到达的为准。	35,938,000.00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年或实际采购金额达到采购预算金额（¥35,938,000.00元），以两者先到达的为准。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用户）所在地，地址为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院方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100%，（1）对账：分为院内使用的中药饮片及代配、代煎的中药饮片两部分。每月26日到次月25日为一个对账周期，中标人每月26日将采购人院内使用的中药饮片及代配、代煎的中药饮片使用明细及代煎剂数传给采购人进行对账，双方核对无误后，中标人开具销售清单及合规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如采购人及中标人数据不一致，以采购人数据为准，支付本期款项，且双方需尽力配合查找原因并进行后续处理。若采购人未支付相关款项须在次月补支付，若采购人多支付相关款项则须在次月扣除。（2）中药饮片采购费用：中标人按采购人中药饮片现行采购单价及对账一致后的采购数量按月开具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交付采购人。采购费用分为院内使用的中药饮片及代配、代煎的中药饮片两部分。（3）代煎费用：中标人按实际代煎费用及对账一致后的代煎剂数（包含膏方剂数），按月开具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交付采购人。（4）双方对账无误后，款项按月据实结算。自发票登记入库下月起60个日历日内支付（中小企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中药饮片采购费用、代煎费用、膏方调配费用的付款期均为60个日历日，付款方式采用支票、转账或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5）如因中标人未及时与采购人结算、中标人在付款前未提供相应合规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中标人未提供本合同要求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证明、中药饮片合格证明、验收合格证明等）的，采购人不承担相应延期付款责任。</p> <p>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p>
验收要求	<p>1期：1.中药饮片验收要求：采购人在接收中药饮片时，应对中药饮片进行严格的验收确认，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中标人应48小时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2.代煎配送验收要求：采购人或患者凭中药饮片代配送凭证、代煎药凭证签收，签收时须验收。若采购人、患者在验收时发现漏液、数量不对等情况，在联系中标人后，中标人应积极配合患者或采购人进行处理，采购人或患者有权拒收，中标人须负责无条件退换。3.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4.中标人所使用的中药饮片原则上不得超过生产日期十二个月。5.中标人在向采购人供货时，应提供合法的药品销售出库单据、验收记录表、同批号的药检报告书等。</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其他商务需求

参数性质	编号	内容明细	内容说明
★	1	报价要求	<p>(1)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并结合自身能力,在《采购清单》中的“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基础上,报出全部单价的统一折扣率(注:投标折扣率的取值范围0%<投标折扣率≤100%),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2) 折扣率由各投标人自行报价,中标折扣率为中标人的投标折扣率。(3) 折扣率的举例解释:如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为46.8元/kg,中标折扣率为90%,则产品每克结算价为:46.8元/kg×90%=42.12元/kg。(4) 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清单》。(5) 投标报价应包括中药饮片的费用和所有税费、配送、保险费、加工费、检验费、伴随服务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即投标人对采购人实际的供应价。</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权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项	1.00	35,938,000.00	35,938,000.00	1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一) 投标人能力要求:

★1. 中药饮片调剂及中药煎煮中心使用的中药饮片由投标人提供, 投标人应具有中药饮片生产厂或与中药饮片生产厂有稳定合作关系, 能够对中药饮片的生产质量进行直接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并保证中药饮片质量符合现行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广东省中药材标准》、《广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以及各省中药材标准和炮制规范的要求。如服务期内上级部门颁发新规定, 则按新规定执行。相关规定之间有冲突的, 以最高标准的规定为要求。

★2. 中药饮片、煎煮汤液和膏方的包装用材料必须符合《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投标人具备符合项目规模稳定的供货能力和可靠的产品质量管控能力, 投标人供货能力非常充足, 经营中药饮片品种600种或以上。

4. 投标人应针对物流配送流程(不限于配送仓库-采购人指定地点的配送措施)、服务承诺(专人跟踪服务情况)制定符合项目规模合理有效的实施方案, 具备相应配送能力。

5. 投标人应针对货物的来源、检验、加工、储存、运输、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等环节制定符合项目规模合理有效的质量保证措施实施方案。

6.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生产、质控与保管的流程、场所等, 满足项目供货需求, 并承诺其管理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7. 投标人具有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能给采购人提供保障性高的售后服务措施。

8. 投标人具有专业的检测实验室、相关专业人员和质控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超高效液相色谱仪、PCR仪、三重四级杆气质联用仪/三重四级杆液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气相色谱仪。

9. 鼓励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符合中药材GAP标准的中药品种(须为采购清单内的中药品种)。配备与其规模和品种相适应的中药材生产和质量管理人员。生产管理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的专业及实践经验应符合要求。

★10. 投标人所投饮片须在其生产或经营许可范围内。且投标人在项目运营中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各项规定, 依法生产、经营。

(二) 采购清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单位	等级	预计采购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kg)	备注
1	阿胶	kg	选货	140	2664.1	小包装
2	阿胶珠	kg	选货	14	3534.5	小包装
3	矮地茶	kg	选货	70	48.6	小包装
4	艾叶	kg	选货	140	35.9	小包装
5	八角茴香	kg	选货	14	124.7	小包装
6	白背叶根	kg	选货	14	42.3	小包装
7	白矾	kg	选货	42	36.0	小包装
8	白附片	kg	优质	14	118.0	小包装
9	白附子	kg	优质	14	158.2	小包装
10	白花蛇	kg	选货	70	1600.0	小包装
11	白花蛇舌草	kg	选货	1820	46.8	小包装

12	白及	kg	选货	700	342.0	小包装
13	白芥子	kg	选货	70	40.5	小包装
14	白藜	kg	选货	14	113.6	小包装
15	白茅根	kg	选货	1820	49.5	小包装
16	白前	kg	选货	449.4	141.1	小包装
17	白芍	kg	选货	4200	76.1	小包装
18	白术	kg	选货	8400	94.4	小包装
19	白头翁	kg	选货	92.4	297.7	小包装
20	白薇	kg	选货	9.8	104.2	小包装
21	白鲜皮	kg	选货	630	280.8	小包装
22	白英	kg	选货	14	39.6	小包装
23	白芷	kg	选货	406	64.3	小包装
24	百部	kg	选货	704.2	87.3	小包装
25	百合	kg	优质	1400	100.6	小包装
26	柏子仁	kg	选货	1680	234.6	小包装
27	败酱草	kg	选货	124.6	33.3	小包装
28	板蓝根	kg	选货	994	69.0	小包装
29	半边莲	kg	选货	309.4	65.5	小包装
30	半枫荷	kg	选货	14	34.2	小包装
31	半枝莲	kg	选货	2100	36.0	小包装
32	薄荷	kg	选货	289.8	41.4	小包装
33	北柴胡	kg	选货	3500	236.7	小包装
34	北沙参	kg	选货	3920	126.0	小包装
35	崩大碗	kg	选货	14	48.6	小包装
36	萆薢	kg	选货	140	95.4	小包装
37	篇蓄	kg	选货	71.4	35.4	小包装
38	扁豆花	kg	选货	14	141.3	小包装
39	扁豆衣	kg	选货	14	159.3	小包装
40	槟榔	kg	选货	228.2	57.6	小包装
41	冰片	kg	选货	140	454.2	小包装
42	布渣叶	kg	选货	746.2	41.2	小包装
43	蚕沙	kg	选货	14	36.0	小包装
44	苍耳子	kg	选货	14	33.3	小包装
45	苍术	kg	选货	604.8	217.2	小包装
46	草豆蔻	kg	选货	12.6	70.7	小包装
47	草果	kg	选货	14	90.0	小包装
48	侧柏炭	kg	选货	2.8	31.5	小包装
49	侧柏叶	kg	选货	119	28.1	小包装
50	蝉花	kg	选货	14	817.7	小包装
51	蝉蜕	kg	选货	168	702.8	小包装

51	蝉蜕	kg	选货	100	705.0	小包装
52	燂苦杏仁	kg	去皮	1120	78.0	小包装
53	燂桃仁	kg	选货	14	108.9	小包装
54	炒白扁豆	kg	选货	1148	50.4	小包装
55	炒苍耳子	kg	选货	60.2	30.0	小包装
56	炒稻芽	kg	选货	2772	28.8	小包装
57	炒附片	kg	选货	14	497.7	小包装
58	炒瓜蒌子	kg	选货	540.4	70.0	小包装
59	炒芥子	kg	选货	105	37.8	小包装
60	炒决明子	kg	选货	443.8	45.0	小包装
61	炒莱菔子	kg	选货	751.8	37.7	小包装
62	炒六神曲	kg	选货	14	58.5	小包装
63	炒麦芽	kg	选货	4900	27.9	小包装
64	炒蔓荆子	kg	选货	282.8	180.0	小包装
65	炒牛蒡子	kg	选货	338.8	54.9	小包装
66	炒蒲黄	kg	选货	14	213.3	小包装
67	炒山楂	kg	选货	14	42.3	小包装
68	炒酸枣仁	kg	选货	840	1033.6	小包装
69	炒五谷虫	kg	选货	14	117.9	小包装
70	炒紫苏子	kg	选货	1108.8	80.9	小包装
71	车前草	kg	选货	495.6	40.5	小包装
72	车前子	kg	选货	14	59.2	小包装
73	沉香	kg	选货	14	1401.4	小包装
74	陈皮	kg	选货	14	34.2	小包装
75	赤芍	kg	选货	1820	147.6	小包装
76	赤石脂	kg	选货	140	22.0	小包装
77	赤小豆	kg	选货	140	33.7	小包装
78	菟蔚子	kg	选货	140	55.8	小包装
79	川贝母	kg	选货	63	6210.0	小包装
80	川楝子	kg	选货	337.4	29.0	小包装
81	川木通	kg	选货	102.2	42.3	小包装
82	川牛膝	kg	选货	420	89.5	小包装
83	川芎	kg	选货	14	85.5	小包装
84	穿破石	kg	选货	140	43.2	小包装
85	穿山龙	kg	选货	14	45.0	小包装
86	穿心莲	kg	选货	14	45.9	小包装
87	椿皮	kg	选货	14	47.3	小包装
88	刺五加	kg	选货	140	57.6	小包装
89	醋北柴胡	kg	选货	14	247.5	小包装
90	醋鳖甲	kg	选货	1680	211.5	小包装

91	醋大黄	kg	选货	14	95.4	小包装
92	醋莪术	kg	选货	345.8	59.1	小包装
93	醋甘遂	kg	选货	14	225.9	小包装
94	醋龟甲	kg	选货	420	262.8	小包装
95	醋没药	kg	选货	19.6	203.4	小包装
96	醋乳香	kg	选货	16.8	108.0	小包装
97	醋三棱	kg	选货	224	59.6	小包装
98	醋五灵脂	kg	选货	25.2	106.7	小包装
99	醋香附	kg	选货	14	44.7	小包装
100	醋延胡索	kg	选货	3640	211.7	小包装
101	大豆黄卷	kg	选货	14	43.2	小包装
102	大腹皮	kg	选货	233.8	33.7	小包装
103	大黄	kg	选货	140	74.5	小包装
104	大蓟	kg	选货	28	60.3	小包装
105	大青叶	kg	选货	137.2	34.0	小包装
106	大叶紫珠	kg	选货	14	46.8	小包装
107	大枣	kg	选货	1400	35.1	小包装
108	大皂角	kg	选货	14	34.2	小包装
109	丹参	kg	选货	2100	71.5	小包装
110	胆南星	kg	选货	296.8	82.8	小包装
111	淡豆豉	kg	选货	40.6	52.3	小包装
112	淡竹叶	kg	选货	250.6	40.5	小包装
113	当归	kg	选货	1680	270.7	小包装
114	当归炭	kg	选货	11.2	301.8	小包装
115	当归尾	kg	选货	700	118.0	小包装
116	党参	kg	优质剪尾	5600	245.6	小包装
117	稻芽	kg	选货	14	16.5	小包装
118	灯心草	kg	选货	4.2	418.7	小包装
119	灯盏细辛	kg	选货	14	108.0	小包装
120	地肤子	kg	选货	477.4	37.8	小包装
121	地骨皮	kg	选货	392	126.0	小包装
122	地黄	kg	选货	2380	67.0	小包装
123	地稔	kg	选货	140	42.0	小包装
124	地稔根	kg	选货	14	44.1	小包装
125	地榆	kg	选货	141.4	63.0	小包装
126	地榆炭	kg	选货	32.2	63.9	小包装
127	丁香	kg	选货	36.4	102.6	小包装
128	冬瓜皮	kg	选货	14	45.9	小包装
129	冬瓜子	kg	选货	271.6	52.8	小包装

130	豆豉姜	kg	选货	14	26.1	小包装
131	豆蔻	kg	选货	37.8	156.7	小包装
132	独活	kg	选货	165.2	86.8	小包装
133	独脚金	kg	选货	14	1335.6	小包装
134	煅磁石	kg	选货	301	25.5	小包装
135	煅龙骨	kg	选货	700	320.8	小包装
136	煅牡蛎	kg	选货	323.4	27.0	小包装
137	煅瓦楞子	kg	选货	14	16.8	小包装
138	煅赭石	kg	选货	44.8	21.7	小包装
139	煅自然铜	kg	选货	14	38.0	小包装
140	法半夏	kg	优质	1120	157.5	小包装
141	番泻叶	kg	选货	9.8	34.6	小包装
142	防风	kg	选货	1260	602.8	小包装
143	防己	kg	选货	30.8	189.8	小包装
144	榧子	kg	选货	14	174.2	小包装
145	粉草解	kg	选货	502.6	38.0	小包装
146	粉葛	kg	选货	2977.8	48.0	小包装
147	风栗壳	kg	选货	14	28.0	小包装
148	蜂房	kg	选货	14	1106.5	小包装
149	佛手	kg	选货	2240	108.0	小包装
150	佛手柑	kg	选货	14	90.0	小包装
151	麸炒白术	kg	选货	140	95.0	小包装
152	麸炒枳壳	kg	选货	1540	71.1	小包装
153	麸炒枳实	kg	选货	670.6	86.6	小包装
154	麸煨肉豆蔻	kg	选货	14	167.4	小包装
155	茯苓	kg	选货	12600	69.3	小包装
156	茯苓皮	kg	选货	14	29.7	小包装
157	茯神	kg	选货	2800	83.7	小包装
158	浮萍	kg	选货	14	36.9	小包装
159	浮石	kg	选货	22.4	23.0	小包装
160	浮小麦	kg	选货	2389.8	30.6	小包装
161	覆盆子	kg	选货	840	289.6	小包装
162	甘草泡地龙	kg	选货	420	439.5	小包装
163	甘草泡蜂房	kg	选货	4.2	650.0	小包装
164	甘草片	kg	优质	6300	69.0	小包装
165	甘松	kg	选货	14	232.0	小包装
166	王姜	kg	选货	400.2	50.5	小包装

166	干鱼腥草	kg	选货	434.2	33.3	小包装
167	干鱼腥草	kg	选货	742	36.9	小包装
168	岗梅	kg	选货	14	32.4	小包装
169	岗稔	kg	选货	21	43.5	小包装
170	高良姜	kg	选货	140	87.9	小包装
171	藁本片	kg	选货	61.6	104.3	小包装
172	葛根	kg	选货	14	37.8	小包装
173	葛花	kg	选货	14	55.8	小包装
174	钩藤	kg	选货	928.2	122.9	小包装
175	狗脊	kg	选货	14	23.9	小包装
176	枸杞根(土地骨)	kg	选货	14	50.4	小包装
177	枸杞子	kg	优质	1260	72.0	小包装
178	谷精草	kg	选货	14	161.6	小包装
179	骨碎补	kg	选货	933.8	63.5	小包装
180	瓜蒌	kg	选货	14	149.7	小包装
181	瓜蒌皮	kg	选货	1513.4	59.8	小包装
182	广东海风藤	kg	选货	14	37.8	小包装
183	广东刘寄奴	kg	选货	14	54.9	小包装
184	广东络石藤	kg	选货	88.2	25.0	小包装
185	广东土牛膝	kg	选货	278.6	69.7	小包装
186	广东王不留行	kg	选货	144.2	60.3	小包装
187	广海桐皮	kg	选货	82.6	23.0	小包装
188	广藿香	kg	选货	782.6	54.6	小包装
189	广金钱草	kg	选货	284.2	45.0	小包装
190	广升麻	kg	选货	333.2	99.0	小包装
191	广枣	kg	选货	14	43.2	小包装
192	龟甲胶	kg	选货	14	684.9	小包装
193	鬼箭羽	kg	选货	14	294.3	小包装
194	鬼羽箭	kg	选货	14	476.6	小包装
195	桂枝	kg	选货	1440.6	36.0	小包装
196	过岗龙	kg	选货	14	27.9	小包装
197	蛤蚧	kg	选货	14	60.3	小包装
198	蛤壳	kg	选货	14	20.4	小包装
199	海金沙	kg	选货	56	288.8	小包装

200	海螵蛸	kg	选货	2100	131.7	小包装
201	海藻	kg	选货	54.6	60.5	小包装
202	寒水石	kg	选货	14	23.4	小包装
203	诃子	kg	选货	68.6	32.6	小包装
204	合欢花	kg	选货	14	263.5	小包装
205	合欢皮	kg	选货	2522.8	40.3	小包装
206	荷梗	kg	选货	14	33.3	小包装
207	荷叶	kg	选货	43.4	41.9	小包装
208	黑豆衣	kg	选货	14	45.9	小包装
209	黑老虎	kg	选货	14	69.1	小包装
210	黑顺片	kg	优质	523.6	157.5	小包装
211	黑枣	kg	选货	1507.8	41.1	小包装
212	红参片	kg	选货	14	632.7	小包装
213	红豆杉	kg	选货	210	970.0	小包装
214	红花	kg	选货	217	226.4	小包装
215	红景天	kg	选货	14	237.1	小包装
216	红毛五加皮	kg	选货	700	330.3	小包装
217	红天葵	kg	选货	14	344.7	小包装
218	厚朴花	kg	选货	110.6	50.0	小包装
219	胡黄连	kg	选货	7	668.7	小包装
220	胡椒	kg	选货	14	67.5	小包装
221	胡芦巴	kg	选货	14	37.8	小包装
222	葫芦茶	kg	选货	14	37.4	小包装
223	蝴蝶果	kg	选货	14	67.1	小包装
224	虎杖	kg	选货	43.4	34.7	小包装
225	琥珀	kg	选货	19.6	115.1	小包装
226	花椒	kg	选货	28	119.7	小包装
227	花生衣	kg	选货	14	52.3	小包装
228	滑石	kg	选货	431.2	26.2	小包装
229	化橘红	kg	选货	215.6	42.2	小包装
230	淮小麦	kg	选货	14	22.5	小包装
231	槐花	kg	选货	147	93.5	小包装
232	槐花炭	kg	选货	14	139.5	小包装
233	槐角	kg	选货	14	41.9	小包装
234	黄柏	kg	选货	1134	83.8	小包装
235	黄连片	kg	选货	211.4	309.9	小包装
236	黄芪	kg	优质	6860	85.5	小包装
237	黄芩片	kg	选货	2451.4	79.2	小包装
238	黄药子	kg	选货	49	34.0	小包装

2

239	火麻仁	kg	选货	1419.6	53.6	小包装
240	火炭母	kg	选货	296.8	28.0	小包装
241	鸡蛋花	kg	选货	77	66.7	小包装
242	鸡骨草	kg	选货	443.8	97.2	小包装
243	鸡骨香	kg	选货	14	117.9	小包装
244	鸡内金	kg	选货	1475.6	45.0	小包装
245	鸡矢藤	kg	选货	14	39.8	小包装
246	鸡血藤	kg	选货	1397.2	35.1	小包装
247	积雪草	kg	选货	14	45.9	小包装
248	蒺藜	kg	选货	555.8	60.2	小包装
249	建曲	kg	选货	383.6	25.2	小包装
250	姜半夏	kg	优质	3220	189.0	小包装
251	姜厚朴	kg	选货	140	42.3	小包装
252	姜黄	kg	选货	23.8	53.1	小包装
253	姜僵蚕	kg	选货	280	334.8	小包装
254	姜炭	kg	选货	47.6	76.5	小包装
255	降香	kg	选货	14	377.1	小包装
256	椒目	kg	选货	14	49.5	小包装
257	芥子	kg	选货	14	33.9	小包装
258	金礞石	kg	选货	14	39.5	小包装
259	金沙牛	kg	选货	1.4	9668.7	小包装
260	金银花	kg	选货	1260	306.0	小包装
261	金樱子肉	kg	选货	595	96.0	小包装
262	荆芥穗	kg	选货	320.6	98.1	小包装
263	荆芥炭	kg	选货	95.2	82.1	小包装
264	粳米	kg	选货	14	39.6	小包装
265	净山楂	kg	选货	1092	40.5	小包装
266	九节菖蒲	kg	选货	14	289.8	小包装
267	韭菜子	kg	选货	14	79.2	小包装
268	酒川芎	kg	选货	1036.5 88	82.5	小包装
269	酒苻蓉	kg	选货	954.8	203.4	小包装
270	酒大黄	kg	选货	14	80.0	小包装
271	酒黄精	kg	选货	337.4	132.8	小包装
272	酒乌梢蛇	kg	选货	14	1620.0	小包装
273	酒萸肉	kg	选货	2520	128.0	小包装
274	救必应	kg	选货	18.2	50.7	小包装
275	桔梗	kg	选货	1960	121.3	小包装
276	菊花	kg	选货	708.4	162.0	小包装
277	橘核	kg	选货	140	39.2	小包装

278	橘络	kg	选货	14	427.5	小包装
279	枯矾	kg	选货	14	34.1	小包装
280	苦参	kg	选货	138.6	48.2	小包装
281	苦楝皮	kg	选货	14	30.6	小包装
282	宽筋藤	kg	选货	197.4	33.0	小包装
283	款冬花	kg	选货	112	404.5	小包装
284	昆布	kg	选货	70	59.7	小包装
285	蜡梅花	kg	选货	14	108.0	小包装
286	莱菔子	kg	选货	14	39.6	小包装
287	老鹳草	kg	选货	14	39.2	小包装
288	雷丸	kg	选货	14	334.8	小包装
289	梨干	kg	选货	14	46.8	小包装
290	荔枝核	kg	选货	140	41.4	小包装
291	连钱草	kg	选货	14	36.0	小包装
292	连翘	kg	选货	1540	221.1	小包装
293	莲房	kg	选货	14	31.5	小包装
294	莲须	kg	选货	5.6	258.3	小包装
295	莲子	kg	选货	700	80.8	小包装
296	莲子心	kg	选货	14	127.1	小包装
297	两面针	kg	选货	140	62.2	小包装
298	辽藁本片	kg	选货	14	229.8	小包装
299	灵芝	kg	选货	140	181.8	小包装
300	凌霄花	kg	选货	14	134.8	小包装
301	刘寄奴	kg	选货	14	65.0	小包装
302	硫磺	kg	选货	7	34.2	小包装
303	六神曲	kg	选货	14	45.9	小包装
304	龙齿	kg	选货	51.8	701.0	小包装
305	龙胆	kg	选货	71.4	158.2	小包装
306	龙骨	kg	选货	2100	254.0	小包装
307	龙葵	kg	选货	175	28.1	小包装
308	龙利叶	kg	选货	14	129.6	小包装
309	龙脷叶	kg	选货	14	129.6	小包装
310	龙眼肉	kg	选货	140	106.2	小包装
311	漏芦	kg	选货	14	88.2	小包装
312	芦根	kg	选货	736.4	52.2	小包装
313	鹿晗草	kg	选货	14	74.7	小包装
314	鹿角	kg	选货	14	430.2	小包装
315	鹿角胶	kg	选货	14	1104.0	小包装
316	鹿角霜	kg	选货	70	177.3	小包装

317	鹿衔草	kg	选货	14	74.7	小包装
318	路路通	kg	选货	275.8	30.5	小包装
319	罗汉果	个	选货	5528.6	2.5	小包装
320	麻黄	kg	选货	179.2	55.8	小包装
321	麻黄根	kg	选货	191.8	62.6	小包装
322	马勃	kg	选货	140	1125.0	小包装
323	马齿苋	kg	选货	14	50.4	小包装
324	麦冬	kg	选货	4900	186.4	小包装
325	麦芽	kg	选货	14	27.0	小包装
326	蔓荆子	kg	选货	14	121.5	小包装
327	芒果核	kg	选货	14	52.2	小包装
328	芒硝	kg	选货	264.6	34.2	小包装
329	猫爪草	kg	选货	1960	265.9	小包装
330	毛冬青	kg	选货	18.2	30.6	小包装
331	毛麝香	kg	选货	14	45.6	小包装
332	茅莓根	kg	选货	14	81.0	小包装
333	玫瑰花	kg	选货	140	144.4	小包装
334	猕猴桃根	kg	选货	14	37.0	小包装
335	蜜麻黄	kg	选货	431.2	65.7	小包装
336	墨旱莲	kg	选货	1050	53.9	小包装
337	牡丹皮	kg	选货	1400	92.9	小包装
338	牡蛎	kg	选货	4900	25.2	小包装
339	木瓜	kg	皱皮木瓜	2174.2	55.8	小包装
340	木蝴蝶	kg	选货	214.2	90.8	小包装
341	木棉花	kg	选货	205.8	33.5	小包装
342	木香	kg	选货	830.2	54.6	小包装
343	木贼	kg	选货	639.8	37.8	小包装
344	牛大力	kg	选货	140	107.1	小包装
345	牛羊草结	kg	选货	43.4	416.1	小包装
346	扭肚藤	kg	选货	14	20.0	小包装
347	糯稻根	kg	选货	204.4	45.0	小包装
348	藕节炭	kg	选货	14	49.5	小包装
349	胖大海	kg	选货	23.8	186.6	小包装
350	炮姜	kg	选货	14	74.7	小包装
351	佩兰	kg	选货	368.2	35.3	小包装
352	枇杷叶	kg	选货	2648.8	31.5	小包装
353	平贝母	kg	选货	140	241.0	小包装
354	蒲公英	kg	选货	3920	52.6	小包装
355	蒲黄	kg	选货	28	99.9	小包装

356	蒲黄炭	kg	选货	23.8	225.9	小包装
357	芥菜	kg	选货	14	36.0	小包装
358	千斤拔	kg	选货	14	109.3	小包装
359	千里光	kg	选货	14	32.0	小包装
360	千年健	kg	选货	14	66.9	小包装
361	牵牛子(黑丑)	kg	选货	14	43.8	小包装
362	前胡	kg	选货	539	232.4	小包装
363	芡实	kg	选货	140	54.0	小包装
364	茜草	kg	选货	107.8	294.3	小包装
365	茜草炭	kg	选货	14	341.1	小包装
366	羌活	kg	选货	210	416.8	小包装
367	秦艽	kg	选货	184.8	148.5	小包装
368	秦皮	kg	选货	84	35.7	小包装
369	青黛	kg	选货	14	149.1	小包装
370	青果	kg	选货	14	60.3	小包装
371	青蒿	kg	选货	166.6	30.5	小包装
372	青皮	kg	选货	704.2	42.3	小包装
373	青天葵	kg	选货	280	990.0	小包装
374	青箱子	kg	选货	14	60.3	小包装
375	清半夏	kg	选货	14	166.0	小包装
376	苘麻子	kg	选货	14	30.6	小包装
377	瞿麦	kg	选货	131.6	34.1	小包装
378	全蝎	kg	优质	210	3354.0	小包装
379	人参片	kg	选货	14	638.1	小包装
380	人参片(生晒参)	kg	选货	14	638.1	小包装
381	人参须(生晒参须)	kg	选货	14	391.5	小包装
382	人参叶	kg	选货	140	143.1	小包装
383	人工牛黄	kg	选货	7	864.0	小包装
384	人中白	kg	选货	14	199.4	小包装
385	忍冬藤	kg	选货	420	30.7	小包装
386	肉豆蔻	kg	选货	22.4	138.6	小包装
387	肉桂	kg	选货	91	61.2	小包装
388	蕤仁	kg	选货	133	466.7	小包装
389	三叉苦	kg	选货	14	31.5	小包装
390	三七花	kg	选货	14	405.7	小包装
391	三七片	kg	80头片	840	315.0	小包装

392	桑白皮	kg	选货	788.2	76.7	小包装
393	桑寄生	kg	选货	2748.2	29.7	小包装
394	桑叶	kg	选货	1015	37.2	小包装
395	桑枝	kg	选货	2350.6	21.6	小包装
396	沙苑子	kg	选货	14	149.4	小包装
397	砂仁	kg	选货	2100	329.4	小包装
398	山慈菇	kg	选货	490	720.0	小包装
399	山豆根	kg	选货	1.4	300.8	小包装
400	山海螺	kg	选货	14	182.3	小包装
401	山药	kg	大片	10500	99.0	小包装
402	蛇床子	kg	选货	98	61.2	小包装
403	蛇蜕	kg	选货	140	147.0	小包装
404	射干	kg	选货	464.8	237.5	小包装
405	伸筋草	kg	选货	14	35.1	小包装
406	生山萸肉	kg	选货	14	130.0	小包装
407	生石膏	kg	选货	1526	21.0	小包装
408	石菖蒲	kg	选货	560	115.5	小包装
409	石见穿	kg	选货	14	58.5	小包装
410	石决明	kg	选货	214.2	33.5	小包装
411	石榴皮	kg	选货	140	31.3	小包装
412	石南藤	kg	选货	14	38.5	小包装
413	石上柏	kg	选货	14	45.0	小包装
414	石韦	kg	选货	140	63.0	小包装
415	使君子	kg	选货	14	51.3	小包装
416	柿蒂	kg	选货	46.2	55.6	小包装
417	守宫	kg	选货	87.808	641.5	小包装
418	首乌藤	kg	选货	3749.2	41.4	小包装
419	熟地黄	kg	选货	1754.2	78.7	小包装
420	熟地炭	kg	选货	162.4	66.0	小包装
421	水红花子	kg	选货	14	53.1	小包装
422	水牛角	kg	选货	198.8	54.5	小包装
423	水翁花	kg	选货	14	73.7	小包装
424	水杨梅	kg	选货	14	60.6	小包装
425	水蛭	kg	选货	42	2700.0	小包装
426	四制艾叶	kg	选货	56	38.0	小包装
427	四制香附	kg	选货	1008	40.0	小包装
428	四制益母草	kg	选货	401.8	35.0	小包装
429	苏木	kg	选货	14	45.4	小包装

430	办铁厥贯 众	kg	选货	96.6	65.5	小包装
431	素馨花	kg	选货	15.4	1073.7	小包装
432	锁阳	kg	选货	309.4	95.4	小包装
433	太子参	kg	选货	3500	135.0	小包装
434	烫狗脊	kg	选货	684.6	68.8	小包装
435	桃仁	kg	选货	568.4	99.9	小包装
436	藤梨根	kg	选货	14	36.9	小包装
437	天冬	kg	选货	338.8	115.2	小包装
438	天花粉	kg	选货	250.6	73.8	小包装
439	天麻	kg	单枝天 麻	401.8	301.5	小包装
440	天竺黄	kg	选货	57.4	428.0	小包装
441	田基黄	kg	选货	14	49.5	小包装
442	铁皮石斛	kg	选货	7	1094.4	小包装
443	葶苈子	kg	选货	61.6	19.5	小包装
444	透骨草	kg	选货	14	49.5	小包装
445	土鳖虫	kg	选货	14	169.8	小包装
446	土茯苓	kg	选货	723.8	64.6	小包装
447	瓦楞子	kg	选货	14	23.1	小包装
448	威灵仙	kg	选货	896	153.0	小包装
449	乌豆衣	kg	选货	14	45.9	小包装
450	乌梅	kg	选货	1281	67.8	小包装
451	乌梢蛇	kg	选货	70	1078.8	小包装
452	乌药	kg	选货	894.6	56.5	小包装
453	蜈蚣	条	大条	35000	5.1	小包装
454	五倍子	kg	选货	21	76.0	小包装
455	五味子	kg	选货	2100	161.1	小包装
456	五指毛桃	kg	选货	6020	100.5	小包装
457	西青果	kg	选货	14	78.5	小包装
458	西洋参	kg	选货	14	904.1	小包装
459	溪黄草	kg	选货	14	33.3	小包装
460	豨莶草	kg	选货	14	34.2	小包装
461	细辛	kg	选货	224	255.0	小包装
462	夏枯草	kg	选货	1864.8	68.3	小包装
463	仙鹤草	kg	选货	931	39.4	小包装
464	仙茅	kg	选货	14	267.3	小包装
465	香加皮	kg	选货	14	65.5	小包装
466	香薷	kg	选货	22.4	36.9	小包装
467	小茴香	kg	选货	140	40.7	小包装

468	小通草	kg	选货	183.4	307.5	小包装
469	薤白	kg	选货	282.8	69.5	小包装
470	辛夷	kg	选货	365.4	83.8	小包装
471	新疆紫草	kg	选货	322	588.5	小包装
472	徐长卿	kg	选货	214.2	144.1	小包装
473	续断片	kg	选货	1120	57.3	小包装
474	玄参	kg	选货	1680	48.6	小包装
475	玄明粉	kg	选货	14	36.2	小包装
476	旋覆花	kg	选货	32.2	90.1	小包装
477	血竭	kg	选货	1.4	2173.5	小包装
478	血余炭	kg	选货	170.8	105.8	小包装
479	薰衣草	kg	选货	14	82.0	小包装
480	亚麻子	kg	选货	14	32.4	小包装
481	盐巴戟天	kg	选货	980	180.0	小包装
482	盐补骨脂	kg	选货	333.2	36.9	小包装
483	盐车前子	kg	选货	560	125.8	小包装
484	盐杜仲	kg	选货	1820	54.0	小包装
485	盐肤木	kg	选货	14	30.6	小包装
486	盐牛膝	kg	选货	3360	107.3	小包装
487	盐女贞子	kg	选货	1926.4	34.7	小包装
488	盐桑螵蛸	kg	选货	168	1475.1	小包装
489	盐桑椹	kg	选货	68.6	74.0	小包装
490	盐菟丝子	kg	选货	2333.8	72.0	小包装
491	盐益智	kg	选货	219.8	85.5	小包装
492	阳起石	kg	选货	140	29.7	小包装
493	洋甘菊	kg	选货	14	103.5	小包装
494	野菊花	kg	选货	93.8	92.7	小包装
495	薏苡仁	kg	选货	5040	37.8	小包装
496	茵陈	kg	选货	467.6	52.2	小包装
497	银柴胡	kg	选货	5.6	153.7	小包装
498	银花藤	kg	选货	22.4	32.4	小包装
499	淫羊藿	kg	选货	700	255.5	小包装
500	油松节	kg	选货	14	40.1	小包装
501	有瓜石斛	kg	选货	576.8	168.9	小包装
502	柚核	kg	选货	14	67.1	小包装
503	禹余粮	kg	选货	14	28.6	小包装
504	玉竹	kg	选货	1047.2	126.0	小包装
505	郁金	kg	选货	2520	73.6	小包装
506	郁李仁	kg	选货	14	132.3	小包装
507	预知子	kg	选货	14	56.7	小包装

508	预知子片	kg	选货	14	56.7	小包装
509	粤丝瓜络	kg	选货	37.8	48.6	小包装
510	蚤休	kg	选货	14	550.0	小包装
511	皂角刺	kg	选货	641.2	81.0	小包装
512	泽兰	kg	选货	114.8	31.5	小包装
513	泽泻	kg	选货	1285.2	67.7	小包装
514	樟树子	kg	选货	14	90.9	小包装
515	浙贝母	kg	选货	2520	209.9	小包装
516	珍珠母	kg	选货	1229.2	25.2	小包装
517	蒸陈皮	kg	选货	2800	45.0	小包装
518	知母	kg	选货	639.8	60.8	小包装
519	梔子	kg	选货	463.4	51.2	小包装
520	梔子炭	kg	选货	61.6	73.5	小包装
521	制白附子	kg	优质	140	89.4	小包装
522	制草乌	kg	优质	14	224.1	小包装
523	制川乌	kg	优质	140	282.9	小包装
524	制何首乌	kg	优质	239.4	65.9	小包装
525	制马钱子	kg	优质	7	222.3	小包装
526	制天南星	kg	优质	70	97.2	小包装
527	制吴茱萸	kg	选货	421.4	129.6	小包装
528	制仙茅	kg	选货	16.8	143.5	小包装
529	制远志	kg	选货	980	310.9	小包装
530	炙甘草	kg	选货	2380	76.7	小包装
531	炙黄芪	kg	选货	14	102.6	小包装
532	肿节风	kg	选货	12.6	42.3	小包装
533	重楼	kg	选货	70	1086.8	小包装
534	朱砂	kg	选货	7	967.5	小包装
535	猪苓	kg	选货	523.6	267.3	小包装
536	猪牙皂	kg	选货	14	40.0	小包装
537	竹蜂	kg	选货	56	1342.8	小包装
538	竹沥	支	选货	14	22.5	小包装
539	竹茹	kg	选货	1373.4	37.4	小包装
540	紫花地丁	kg	选货	33.6	54.2	小包装
541	紫石英	kg	选货	21	33.8	小包装
542	紫苏梗	kg	选货	1195.6	51.1	小包装
543	紫苏叶	kg	选货	392	83.3	小包装
544	紫菀	kg	选货	700	93.1	小包装
545	棕榈炭	kg	选货	5.6	36.2	小包装
546	走马胎	kg	选货	14	142.4	小包装

备注：投标人必须能提供采购人采购清单中**100%**的品种。对于清单外的中药饮片品种，采购人若有需求，中标人必须保证积极供应，以满足采购人临床需要。清单外品种的供货价格须经采购人审核同意，采购金额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中。

（三）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 ★**1.供货要求：**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下达订单数量，不得以数量或金额、价格未达预期等原因为由拒绝提供供货服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
- ★**3.中药饮片市场价格受产地环境、气候、疫情、产量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中标人应充分评估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中标人在本合同下提交产品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应该按中标价执行。在采购周期内，中标价原则上不再调整。
- 4.采购人组建中药饮片质量监督组，**每月负责对销售金额前十位饮片、其余饮片抽取**20种**进行全面质量检查，重点抽查易霉变、虫蛀、结串、走油的品种，对质量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及《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的，予以退货处理、并登记在案。发现相同饮片品种不符合要求达三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约，并将情况上报主管部门，所产生一切影响，由中标人承担。
- 5.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药品采购清单向中标人发送订货通知，**紧急需求可通过电话，传真等方式要求供货，中标人根据此通知供货。
- 6.中标人应提供符合国家药品质量标准的药品，**交货时药品的生产日期必须在十二个月之内。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药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要求。
- 7.药品应使用原厂包装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药品均应提供适当额外包装，以确保药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8.根据订货通知确定的内容及交易习惯，**由中标人负责配送上门，并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下列服务：
 - （1）实施或监督所供的药品现场搬运或入库。
 - （2）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 （3）在医疗机构为所提供药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 （4）其他应提供的相关服务项目。
- 9.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3天**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并将情况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所产生一切影响由中标人承担。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
- 10.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中标人必须付经济和法律责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而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中标人负主要责任；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中标人必须负主要责任。
- 11.采购人发出订单通知后中标人拒绝供货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拒绝供货部分货款**10%**的违约金，同时还应继续履行供货义务，采购人因上述原因而通过其他途径购买药品所产生的费用及其他损失，中标人应按采购人的实际损失赔偿。

12.中标人除不可抗力原因外逾期供货的，按逾期供货部分货款计算，每延误一周须向采购人支付5%的违约金，直至提供货物服务为止，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一旦达到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情况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所产生一切影响由中标人承担。

13.中标人须承诺合同期内在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情况下，能持续供货，不断供。

14.中标人必须能满足采购人每周多次的采购计划，且保证自采购人发出采购计划后48小时内配送到指定地点，对于特需和急需的品种必须保证自采购人发出采购计划后4小时内配送到指定地点。

15.采购人每季度对中标人供应资质进行一次评估，若任何一次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进行整改；若出现三次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评估内容（见合同附件2：中药饮片代煎、配送质量评估考核制度）。

16.在合约期内，中标人须无条件保障供货的充足稳定，如遇特殊情况出现中标人确实无法供货的情形，则需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安排缺货品种的采购工作。若因缺少该品种药材影响到临床工作，则中标人需承担违约责任，按0.2万元/天/品种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追索，并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向其他供应商进行采购，产生的差额由中标人承担。

17.服务期内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上级政策变动而终止本项目，中标人须无条件服从，且在过渡期间应继续向采购人供货，确保采购人的正常运营，采购人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18.服务期内，中标人名称、法人等信息变更后，需提前10个工作日向采购人办理备案手续。逾期未办理备案的，采购人有权暂停采购或终止合同。

★19.毒性中药饮片、按麻醉药品管理的中药饮片、珍稀野生动物类药材等有特殊管理规定的中药饮片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0.中标人须制定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控制体系，确保药材来源稳定可靠。所有品种必须是道地药材，生产质控、管理、存储制度合理规范，有完善的溯源体系，所有产品可供全方位溯源查询。

21.中标人供应的中药饮片除临方制剂使用的原料与住院部使用的中药饮片外，其他中药饮片要求采用小包装，参照《中国药典》和临床用药习惯，包装规格应能提供1g，3g，5g，10g，15g，30g等多种规格；如果采购人有特殊包装需求，中标人需能够满足采购人的临床要求。

22.中标人提供的全部中药饮片均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包装材料、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中标人供应的中药饮片包装标签：中药饮片在进行多规格单剂量包装时，应在每个内包装袋上和外包装袋上附有该饮片的产品标签。标签包括品名、规格、产地、生产企业、产品批号、生产日期等内容。实施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饮片还必须注明药品批准文号；毒性中药饮片的包装还须增印毒性药品警示标记。中标人供应的中药饮片小包装色标须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小包装中药饮片规格和色标的通知》（国中医药办医政发〔2011〕18号）文件的要求，如服务期内上级部门颁发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23.中标人保证所供应的中药饮片二氧化硫含量、农药残留、重金属的含量符合相关规定（每批次随货附质量报告单复印件），如违反相关规定，视同严重违约并追究相关责任。经药品检验部门检测属实或遭电视、网络等媒体曝光的，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24.采购人每季度随机抽取采购清单中的重点中药饮片品种3种（品种清单见合同附件4），要求投标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报告，检查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广东省中药材标准》、《广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等的相关规定，检测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5. 中标人具有相关专业人员团队投入我院中药饮片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相关中药学专业资质。

26. 如果中标人在接收到采购人发送的赔付函后5个工作日内不履行违约条款赔付违约金，则采购人有权从货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

（四）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1. 配送要求：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以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为准。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下达订单数量，不得以数量或金额、价格未达预期等原因为由拒绝提供配送服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中标人每次配送中药饮片时，须按每个品种每批次提供省市级药检报告或企业自检报告书；如采用非境内道地产区中药材炮制的中药饮片，还须提供该类药材由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批准证明文件复印件；国家实行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饮片，须提供注册证书与货同行。中标人在运输中药饮片过程中应有保证中药饮片质量的措施。

3. 代煎配送时间要求：

★（1）住院当天代煎12:00前处方要求下午16:00前送到医院，18:00前处方次日上午10:00前送达；住院患者急煎中药，在接收到处方5小时内送到采购人处；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双方核对书面签字确认。

（2）门诊患者代煎配送服务要求：医院上午12:00前的处方，地址位于佛山市禅城区内，当天送达；12:00后的处方，次日送达；地址位于佛山市（除禅城区以外）其余地区，次日送达。广东省内地区3天内到达，实际最终达到时间视具体情况为准。若患者配送地址填写为我院自提的，随住院患者代煎中药一起配送至我院即可。

（3）配送药品在送达前、后均需通知到收件人。

（4）特殊要求或其他代加工服务药品根据具体加工周期、配送区域及医院要求时效协商送达。

（5）若发生紧急情况，如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群众求购专家推荐的预防方剂，中标人将启动应急煎药和配送程序，全日不间断提供服务。

4. 调配好的中药饮片、煎煮好的汤剂和膏方在合同生效期内由中标人配送到采购人（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岭南大道北81号）或患者指定的地点。

5. 配送费用：佛山市内免费配送，佛山市外配送费用采取“到付”形式，收费标准视包裹大小与距离远近、是否需要冷链等由第三方配送公司定价。

★6. 中药饮片煎药费用不超过《佛山市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项目和价格》规定（3元/剂），投标人须将煎药费用写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作为中标后合同履行价格。

膏方调配费用不得超过物价收费标准：40元/剂，投标人须在40元/剂基础上对膏方调配费进行折扣率报价，报出唯一的投标综合折扣率，报价区间为折扣率0%—65%，折扣率必须是固定唯一的，不接受区间报价（如折扣率为10%-15%），投标人须将膏方调配费折扣率写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作为中标后合同履行价格。

★7. 中标人须严格履行代煎配送时间要求。中标人将代煎中药配送至我院时，采购人将对送达时间进行准确记录。除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中标人没有在合同规定时间内配送到采购人或患者处，从而影响医院、患者正常用药，视为违约，每月26日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核对送达准时率，当月迟到违约次数>3次后，每迟到违约一次，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200元/次的违约金。

8. 中标人在项目运营中需严格遵守《处方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药处方与调剂规范》、《医疗机构中药煎药室管理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技术操作规范（Ⅱ）膏方》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中药处方调剂（包括处方审核、调配、复核、发药等）、煎煮的相关规范，确保中药处方调剂准确度、中药煎煮、膏方制备质量。若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问题

，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9.中标人应具有中药饮片调剂及代配代煎中心、符合资质的生产车间、完善的办理对接系统、完善的审方系统、完善的监控系统、完善的物流查询系统等软硬件设备设施，从事中药饮片调剂、煎药、膏方制备、配送等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10.中标人须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具有保证中药饮片调剂及代配代煎的相关质量管理体系、流程和规范。具有规范的操作记录，并建立留样制度。

11.中标人须满足医院患者中药饮片代配、代煎及膏方制备配送等服务需求，不论数量多少均保证按量按时配送，并对中药饮片、煎煮汤液及膏方质量和配送服务负责。

12.中标人煎煮打包的药液容量须能遵医嘱的个性化要求，能满足儿童、特殊人群、外用患者、灌肠患者等人群需求。且门诊超过7剂的处方，可拆分多次配送。

13.采购人有权随时对中标人提供的中药饮片代配、代煎服务的各个环节进行监督管理，并有权抽查检验；也可派出专人以飞行检查或派驻形式进行监督。中标人需在工作区域配备高清监控设施，在采购人工作区域安装设置远程监控系统（含网络及硬件设备），以便采购人远程监控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质量，监控区域含调剂、复核、代煎药的浸泡、加水量、煎煮、制膏、物流配送等部门的重点环节工作；必要时采购人有权调取视频。

14.采购人有权针对中标人的中药饮片质量、中药汤液、膏方质量、配送服务等向患者进行满意度调查。若第一次调查患者满意度低于80%，则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进行整改，中标人需按照0.1万元/次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若第二次患者满意度调查仍不合格，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

15.中标人须具备完善的信息化平台，包括业务办理系统、完善的审方系统、远程实时监控系统、处方状态和物流查询系统、后勤客服服务系统等。

16.信息系统对接：为保障双方数据的安全，中标人建设网络专线与采购人系统对接（包括手机APP），中标人负责保障专线的通畅。采购人负责将需要代配的中药饮片处方、患者电话、收货地址等必要项的详细信息按照双方约定的方式实时传送给中标人，中标人由有资质的人员核实确认后，将相应回执传回采购人。当完成患者代配中药的调配及配送时，中标人将信息及时反馈采购人，中标人发现异常处方需及时与采购人沟通并由采购人再次确认。合作期内，与采购人系统对接所必需的系统开发、升级改造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与采购人按双方约定的安全手段保障各自的网络和系统安全。中标人必须安排专人负责中药饮片信息维护工作，以保证中药饮片信息与采购人的中药饮片信息同步。

17.中标人用水水质达到GB5749-2006《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18.中标人煎药部门技术人员应当具有药学专业技术资质。煎药人员应当经过中药煎药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从事煎药工作。建立岗位培训管理制度，制定实施培训计划并建立培训档案。

19.中标人应当对直接接触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岗位的人员进行岗前及年度健康检查，并建立健康档案，并接受采购人监督。患有传染病或者其他可能污染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的疾病的，不得从事直接接触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的工作。

20.场地要求：设有中药代煎的各个主要功能区；中控室、配药区、泡药区、煎药区、制膏区、成品包装区等主要功能区域。

★21.中标人代煎中心使用的中药饮片质量必须与供应医院药房调剂使用的中药饮片质量一致，采购人有权对代配或代煎的中药饮片质量进行抽查检验。

22.①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发现中药饮片或煎煮的汤液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质量检验，则由采购人委托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质量检验，并及时以书面形式把需质量检验的中药饮片或煎煮的汤液情况通知中标人，无论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检验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如果确实存在质量问题则中标人还需承担因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并且中标人应在48小时内对存在质量问题的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的汤液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及患者的临床用药。每发生一次，中标人需按照0.5万元/次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

②如果药监部门抽检发现不合格的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汤液，中标人必须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而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中标人负主要責任；如因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药液质量问题引起医疗事故或纠纷，中标人必须负全部責任并承担全部费用，若出现如上所述情形，中标人需按照0.5万元/次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

23.采购人如有特殊交付要求或急送要求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中标人须按时交付。若因中标人原因未能及时将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汤液送至采购人、患者处，中标人应及时报告采购人，并与患者沟通，确保按沟通确认时间送达；若因服务质量造成患者进行投诉、信访，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責任并负责解决。且每发生一次投诉、信访，经采购人查明，确为中标人服务质量造成的，中标人应承担违约責任并按照0.2万元/次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以上情况发生3次，采购人对中标人发出警告函，若发生5次及以上情况，中标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提供客服电话，接受患者咨询，及时与患者沟通，解决患者问题。

24.由于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等原因，物流有可能延迟，须提前和患者沟通具体送达时间。

25.中标人须具备相关部门处理日常业务工作：订单受理组（审方组）、中药调剂组、煎煮组、网络信息组、物流配送组、质管组、客服组（24小时在线服务）。

26.煎药质量要求：具有保证煎药质量的各种煎药设备，不仅能满足煎药的数量要求，还要满足特色药的煎制要求，能提供特殊煎煮方法（凡注明有先煎、后下、包煎、另煎、烩化、煎汤代水，应当按照要求或医嘱操作）。

27.中药饮片代煎必须符合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有关标准和质量要求。所使用的场地、设备、环境卫生和煎药人员以及包装材料等须符合《医疗机构中药煎药室管理规范》的有关规定和《中药煎药机》、《中药汤剂包装机》等行业标准，并出示符合国家药品包装材料标准的检验合格报告。

28.中标人提供的全部中药饮片、膏方、煎煮汤液均应按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的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运输、配送，尤其是煎煮汤液的配送必须符合相关规定，且在包装袋上明确贴有患者信息、外用药提醒标识、存储温度等相关标识。

29.中药饮片代配质量要求：

（1）对存在“十八反”、“十九畏”、妊娠禁忌、超过常用剂量等可能引起用药安全问题的处方，应当由采购人处方医生确认（“双签字”）或重新开具处方后方可调配。

（2）中标人有资质的人员应当按照操作规程调剂处方：认真审核处方，准确调配药品，正确书写药袋或粘帖标签，注明患者姓名和药品名称、用法、用量。为保证质量，中标人需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有资质的人员制定配药发药内部核对制度及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30.药师经处方审核后，认为存在用药不适宜时，应当告知采购人，让采购人确认或者重新开具处方。

31.中标人有资质人员发现严重不合理用药或者用药错误，应当拒绝调剂，及时告知采购人，并应

	<p>当记录，按照有关规定报告。</p> <p>32.中标人有资质的人员对于不规范处方或者不能判定其合法性的处方，不得调剂。</p> <p>33.中标人须派相关专业人员协助医院开展代煎配送服务，要求如下： 至少4名人员协助：其中1名主管，负责业务对接，监督管理其余人员，积极协助医院代煎服务顺利开展；3名或以上协作人员，负责协助病区代煎中药配送、协助患者填写代煎地址、协助发药、协助临方制剂工作等。协作人员需常驻医院药房，1名主管可流动管理。</p> <p>34.如果中标人在接收到采购人发送的赔付函后5个工作日内不履行违约条款赔付违约金，则采购人有权从货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p>								
5	<p>(五)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p> <p>1.合同总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p> <p>2. (1) 双方均有责任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2) 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文件；(3) 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任何信息；(4) 涉密人员包括双方参与及知悉项目的所有人员；(5) 双方单位应对此范围人员加以保密教育，并对本方人员泄密行为负责；(6) 获取对方数据需在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才可实施；(7) 保密期限：本保密条款从合同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合同终止后无限期继续有效；(8) 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传输的任何处方信息，尤其患者信息，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用于任何商业用途。</p>								
6	<p>(六) 争议解决方式</p> <p>1、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应遵守本合同条款，如有一方违反，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造成对方损失的，损失一方有权要求对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p> <p>2、因本协议产生的一切纠纷争议，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友好进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p>								
	<p>(七) 样品要求：</p> <p>本项目凭书面方式不能完全准确描述采购需求，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下实物样品（无需提供样品检测报告）。</p> <p>1.投标人须按照如下要求准备中药饮片样品评审：包装规格为10克×1，各品种要求用拉锁型塑料袋包装，方便专家评审时做性状鉴别。</p> <p>2.样品品种目录及样品标签样式如下：</p> <p>表1中药饮片样品标签</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5 1619 1311 1827"> <tr> <td>样品目录 序号</td> <td></td> <td>中药饮片名称</td> <td></td> </tr> <tr> <td>投标人名称</td> <td></td> <td>药品生产企业 名称</td> <td></td> </tr> </table> <p>表2 20种中药饮片样品目录</p>	样品目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投标人名称		药品生产企业 名称	
样品目录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投标人名称		药品生产企业 名称							

7

序号	中药饮片名称
1	炒酸枣仁
2	党参
3	全蝎
4	麦冬
5	北柴胡
6	醋延胡索
7	山药
8	茯苓
9	猫爪草
10	太子参
11	防风
12	黄芪
13	白术
14	醋鳖甲
15	柏子仁
16	五指毛桃
17	龙骨
18	砂仁
19	当归
20	金银花

3.其他要求:

3.1投标人将密封的投标样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投标人须提供2份样品（一份供现场评审，一份供中标后采购方留存样品作为验收对照），两份样品须完全同质。

3.2.样品与投标文件分开，每个样品必须按照上述中药饮片样品标签要求贴上标签，再把所有样品整体封装。

3.3.样品退还：中标人必需把样品免费提供给采购人封存，作为对其供货商品的重要验收标准。未中标人的样品将在结果公告发布满7个工作日后的10个工作日内退还，由投标人授权代表在上述时间段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退还手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逾期不办理退还手续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样品并同意由代理机构自行处理，代理机构无须向投标人作任何赔偿。

3.4.合同期内，中标人投标所提供的中药饮片样品在采购人留样备查。中标人应交付与样品质量一致的中药饮片，入库验收时如发现与留样样品不相符的，视为不符合合同要求，予以拒收退货处理。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现场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折扣率
6	报价要求	采购包1：0% - 100%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1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1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73%。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政府采购质押融资, 政府采购质押融资, 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54号), 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利用“省中小融”、“粤信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获得无财产抵押贷款。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 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并保证其真实性, 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 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 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 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 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 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

购包) 投标, 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 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 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 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 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 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 除联合体外,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 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 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 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 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 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 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 均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

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

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

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杨小姐

电话：0757-82285519

传真：0757-82285519

邮箱：gdhh2022@126.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13号发展大厦12楼E号

邮编：528000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8号财政大厦8楼

电话：0757-83282245

邮编：528000

传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1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三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2022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具备药监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或《药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为经营企业的），经营范围须包括中药材、中药饮片。
9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1）中小企业评审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①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采购类别选择对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② 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③ 投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按要求完整填报所有信息。（2）监狱企业评审要求：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报价要求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并结合自身能力，在《采购清单》中的“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基础上，报出全部单价的统一折扣率（注：投标折扣率的取值范围0%<投标折扣率≤100%），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2）折扣率由各投标人自行报价，中标折扣率为中标人的投标折扣率。（3）折扣率的举例解释：如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为46.8元/kg，中标折扣率为90%，则产品每克结算价为：46.8元/kg×90%=42.12元/kg。（4）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清单》。（5）投标报价应包括中药饮片的费用和所有税费、配送、保险费、加工费、检验费、伴随服务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即投标人对采购人实际的供应价。

2	★（一）投标人能力要求	1.中药饮片调剂及中药煎煮中心使用的中药饮片由投标人提供，投标人应具有中药饮片生产厂或与中药饮片生产厂有稳定合作关系，能够对中药饮片的生产质量进行直接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并保证中药饮片质量符合现行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广东省中药材标准》、《广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以及各省中药材标准和炮制规范的要求。如服务期内上级部门颁发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相关规定之间有冲突的，以最高标准的规定为要求。
3	★（一）投标人能力要求	2.中药饮片、煎煮汤液和膏方的包装用材料必须符合《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	★（一）投标人能力要求	3.投标人所投饮片须在其生产或经营许可范围内。且投标人在项目运营中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各项规定，依法生产、经营。
5	★（三）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1.供货要求：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下达订单数量，不得以数量或金额、价格未达预期等原因为由拒绝提供供货服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	★（三）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2.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
7	★（三）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3.中药饮片市场价格受产地环境、气候、疫情、产量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中标人应充分评估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中标人在本合同下提交产品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应该按中标价执行。在采购周期内，中标价原则上不再调整。
8	★（三）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4.毒性中药饮片、按麻醉药品管理的中药饮片、珍稀野生动物类药材等有特殊管理规定的中药饮片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9	★（三）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5.中标人保证所供应的中药饮片二氧化硫含量、农药残留、重金属的含量符合相关规定（每批次随货附质量报告单复印件），如违反相关规定，视同严重违约并追究相关责任。经药品检疫部门检测属实或遭电视、网络等媒体曝光的，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10	★（四）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1.配送要求：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以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为准。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下达订单数量，不得以数量或金额、价格未达预期等原因为由拒绝提供配送服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1	★（四）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2.代煎配送时间要求：（1）住院当天代煎12:00前处方要求下午16:00前送到医院，18:00前处方次日上午10:00前送达；住院患者急煎中药，在接收到处方5小时内送到采购人处；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双方核对书面签字确认。
12	★（四）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3.中药饮片煎药费用不超过《佛山市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项目和价格》规定（3元/剂），投标人须将煎药费用写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作为中标后合同履约价格。膏方调配费用不得超过物价收费标准：40元/剂，投标人须在40元/剂基础上对膏方调配费进行折扣率报价，报出唯一的投标综合折扣率，报价区间为折扣率0%—65%，折扣率必须是固定唯一的，不接受区间报价（如折扣率为10%-15%），投标人须将膏方调配费折扣率写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作为中标后合同履约价格。

13	★（四）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4.中标人须严格履行代煎配送时间要求。中标人将代煎中药配送至我院时，采购人将对送达时间进行准确记录。除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中标人没有在合同规定时间内配送到采购人或患者处，从而影响医院、患者正常用药，视为违约，每月26日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核对送达准时率，当月迟到违约次数>3次后，每迟到违约一次，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200元/次的违约金。
14	★（四）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5.中标人代煎中心使用的中药饮片质量必须与供应医院药房调剂使用的中药饮片质量一致，采购人有权对代配或代煎的中药饮片质量进行抽查检验。
15	其他	没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的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65.0分 报价得分15.0分	
供货保障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7.0; 10.0; ）	根据投标人中药饮片原药材供应来源稳定性及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1）投标人可供应的中药饮片原药材供货来源稳定，产品非常充足，供货方案科学合理，充分保障项目供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10分。（2）投标人可供应的中药饮片原药材供货来源较稳定，产品较充足，供货方案合理，基本保障项目供应，符合采购需求的，得7分。（3）投标人可供应的中药饮片原药材供货来源不稳定，产品不充足，供货方案简略，供应保障项目能力欠缺，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4）不提供方案或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得0分。注：投标文件须提供中药饮片原药材供应来源相关证明文件以及供货方案，不提供不得分。	

<p>代煎代送服务 (8.0分), (等次 分值选择: 0.0; 2.0; 5.0; 8.0;)</p>	<p>投标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中药饮片代煎代送服务的场所, 并配有现代化煎煮设施设备, 能提供中药特色服务 (须提供代煎代送服务方案,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煎药室、代配室等场所平面图、实景图; 煎药室、代配室产权证明, 如为租赁场地则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 须提供设备清单及购置发票或租赁合同 (协议) 复印件)。(1) 具备中药饮片代煎代送服务的场所, 配备齐全、先进的现代化煎煮设施设备, 规范化管理, 能提供现代化代煎代送服务以及中药特色服务, 充分保障项目需求, 得8分; (2) 具备中药饮片代煎代送服务的场所, 配备现代化煎煮设施设备, 能提供现代化代煎代送服务, 能保障项目需求, 得5分; (3) 具备中药饮片代煎代送服务的场所, 配备煎煮设施设备, 能提供代煎代送服务, 能基本保障项目需求, 得2分; (4) 不具备中药饮片代煎代送服务的场所, 或配备的煎煮设施设备不全,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 得0分。注: 不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不得分。</p>
<p>日均代煎能力 (7.0分), (等次 分值选择: 0.0; 1.0; 3.0; 5.0; 7.0;)</p>	<p>投标人日均代煎处方数量: (1) 日均代煎处方数量>5000剂, 得7分; (2) 5000剂≥日均代煎处方数量>3000剂, 得5分; (3) 3000剂≥日均代煎处方数量>1500剂, 得3分; (4) 1500剂≥日均代煎处方数量>500剂, 得1分。注: 须提供体现日均代煎处方数量的相关证明文件, 不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方案 (5.0分), (等次 分值选择: 0.0; 1.0; 3.0; 5.0;)</p>	<p>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 配送、退换货服务便利性; 药品不良反应、重大医疗事件等紧急情况时的应急处理方案; 临床积压品种的处理方案; 创新性或更优惠的增值服务承诺; 采购需求其他售后服务要求等。(1)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详实, 科学合理, 充分满足项目售后要求, 得5分。(2)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可行, 基本满足项目售后要求, 得3分。(3)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简略, 难以满足项目要求, 得1分。(4) 无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得0分。</p>
<p>技术部分</p>	

<p>质量保证 (20.0分)</p>	<p>1.对投标人提供现场样品饮片（无需提供样品检测报告）的形状、大小、表面色泽、断面、气味等特征进行观察，对其整体性状进行评审：（1）饮片形状大小适中（4分）； 饮片形状大小较适中（3分）； 饮片形状异常大或异常小（1分），最高得4分。（2）表面色泽明亮（2分）； 表面色泽较明亮（1分）； 表面色泽暗沉（0分），最高得2分。（3）断面平整（2分）； 断面较平整（1分）； 断面平整性差（0.5分），最高得2分；（4）气味清甘的（2分）； 无霉味的（1分）； 气味异常的（0分），最高得2分；（5）不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的不得分。【注：本项最高得10分，样品评审小项得分按20个样品中最低分情况计分。】2.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符合中药材GAP标准的中药品种（须为采购清单内的中药品种），每个品种得0.5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药监部门出具或发布的相关证明材料）3.投标人或所供产品生产企业具有专业的检测实验室、相关专业人员和质控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超高效液相色谱仪、PCR仪、三重四级杆气质联用仪/三重四级杆液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气相色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微生物检测仪等，每具有一种检测设备得1分，最高5分。（须同时提供设备清单和实景照片、购置发票复印件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p>中药饮片配送服务方案 (5.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5.0; ）</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中药饮片有完整的配送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排合理性、运输保障、完整应急方案)进行进行综合评审：（1）配送服务方案详尽、科学合理、可行性高，拟投入本项目的运输工具详尽齐全，有具体详细的应急情况分析及相关保障措施，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5分；（2）配送服务方案较详细、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拟投入本项目的运输工具较详尽齐全，有较详细的应急情况分析及相关保障措施，较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3分；（3）配送服务方案基本详细、合理、可行性一般，拟投入本项目的运输工具基本齐全，有较详细的应急分析及及相关保障措施，基本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2分；（4）配送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应急分析及及相关保障措施简单，拟投入本项目的运输工具欠缺，未能满足用户需求的，得1分；（5）配送服务方案差或未提供的得0分。</p>
<p>质量控制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7.0; 10.0; ）</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质检管理文件和质检记录、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流程质量控制，质检放行、入库、出库，保管流程及管理制度等管理文件）进行综合评审：（1）制度合理规范，质量控制体系、质检管理文件和质检记录内容详尽，优于采购需求的，得10分；（2）制度较合理规范，质量控制体系、质检管理文件和质检记录内容较详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7分；（3）制度基本合理规范度一般，质量控制体系、质检管理文件和质检记录内容完整但不够详细，部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4分；（4）制度部分合理，质量控制体系、质检管理文件和质检记录内容欠妥，不符合采购需求的，得1分；（5）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商务部分	拟投入人员资质 (10.0分)	(1) 投标人负责我院代煎项目的技术人员须具有执业中药师资质, 每提供1人为执业中药师以上资质得1分, 最高4分; (2) 投标人须派驻专业人员到我院驻点。派驻人员中, 主管人员为执业中药师, 得2分; 协助人员中每具有一名初级中药师及以上资质的得1分, 最高4分; 此项最高得6分。注: 提供以上人员清单并对应资格证复印件及2023年至今任意一个月在投标单位购买的社保证明, 同一人不重复得分, 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业绩 (7.0分)	1、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具备与本项目同类的中药饮片供应业绩项目经验, 每1个同类项目经验得0.5分, 最高3分。2、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具备中药饮片代煎、配送和膏方业绩项目经验, 每1个同类项目经验得0.5分, 最高4分。注: 同一合同不重复计分, 提供上述业绩对应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膏方调配费 (3.0分)	根据投标人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膏方调配费报价折扣率进行评分: (1) 60% < 膏方调配费报价折扣率 ≤ 65%, 得1分; (2) 45% < 膏方调配费报价折扣率 ≤ 60%, 得2分; (3) 膏方调配费报价折扣率 ≤ 45%, 得3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5.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 投标报价XXXX 20%为报价最低, 评标基准价为20%, 得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 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 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 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 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 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 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	（采购人名称）
乙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年月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采购人名称）
乙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一）乙方能力要求：

1. 中药饮片调剂及中药煎煮中心使用的中药饮片由乙方提供，乙方应具有中药饮片生产厂或与中药饮片生产厂有稳定合作关系，能够对中药饮片的生产质量进行直接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并保证中药饮片质量符合现行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广东省中药材标准》、《广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以及各省中药材标准和炮制规范的要求。如服务期内上级部门颁发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相关规定之间有冲突的，以最高标准的规定为要求。
2. 中药饮片、煎煮汤液和膏方的包装用材料必须符合《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乙方具备符合项目规模稳定的供货能力和可靠的产品质量管控能力，乙方供货能力非常充足，经营中药饮片品种600种或以上。
4. 乙方应针对物流配送流程（不限于配送仓库-采购人指定地点的配送措施）、服务承诺（专人跟踪服务情况）制定符合项目规模合理有效的实施方案，具备相应配送能力。
5. 乙方应针对货物的来源、检验、加工、储存、运输、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等环节制定符合项目规模合理有效的质量保证措施实施方案。
6. 乙方具有完善的生产、质控与保管的流程、场所等，满足项目供货需求，并承诺其管理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7. 乙方具有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能给甲方提供保障性高的售后服务措施。
8. 乙方具有专业的检测实验室、相关专业人员和质控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超高效液相色谱仪、PCR仪、三重四级杆气质联用仪/三重四级杆液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气相色谱仪。
9. 鼓励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符合中药材GAP标准的中药品种（须为采购清单内的中药品种）。配备与其规模和品种相适应的中药材生产和质量管理人员。生产管理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的专业及实践经验应符合要求。
10. 乙方所投饮片须在其生产或经营许可范围内。且乙方在项目运营中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各项规定，依法生产、经营。

（二）中药饮片采购要求：

1.供货要求：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下达订单数量，不得以数量或金额、价格未达预期等原因为由拒绝提供供货服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

3.中药饮片市场价格受产地环境、气候、疫情、产量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乙方应充分评估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本合同下提交产品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应该按中标价执行。在采购周期内，中标价原则上不再调整。

4.甲方组建中药饮片质量监督组，每月负责对销售金额前十位饮片、其余饮片抽取20种进行全面质量检查，重点抽查易霉变、虫蛀、结串、走油的品种，对质量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及《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的，予以退货处理、并登记在案。发现相同饮片品种不符合要求达三次，甲方权终止合约，并将情况上报主管部门，所产生一切影响，由乙方承担。

5.甲方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药品采购清单向乙方发送订货通知，紧急需求可通过电话，传真等方式要求供货，乙方根据此通知供货。

6.乙方应提供符合国家药品质量标准的药品，交货时药品的生产日期必须在十二个月之内。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药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要求。

7.药品应使用原厂包装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乙方提供的全部药品均应提供适当额外包装，以确保药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8.根据订货通知确定的内容及交易习惯，由乙方负责配送上门，并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供下列服务：

- （1）实施或监督所供的药品现场搬运或入库。
- （2）提供药品开箱或分装的用具。
- （3）在医疗机构为所提供药品的临床应用进行现场讲解或培训。
- （4）其他应提供的相关服务项目。

9.如果甲方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乙方。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3天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并将情况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所产生一切影响由乙方承担。药品质量检验在甲方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

10.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乙方必须付经济 and 法律责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而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乙方负主要责任；由于药品质量问题引起医疗纠纷，乙方必须负主要责任。

11.甲方发出订单通知后乙方拒绝供货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拒绝供货部分货款10%的违约金，同时还应继续履行供货义务，甲方因上述原因而通过其他途径购买药品所产生的费用及其他损失，乙方应按甲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12.乙方除不可抗力原因外逾期供货的，按逾期供货部分货款计算，每延误一周须向甲方支付5%的违约金，直至提供货物服务为止，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一旦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情况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所产生一切影响由乙方承担。

13.乙方须承诺合同期内在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情况下，能持续供货，不断供。

14.乙方必须能满足甲方每周多次的采购计划，且保证自甲方发出采购计划后48小时内配送到指定地点，对于特需和急需的品种必须保证自甲方发出采购计划后4小时内配送到指定地点。

15.甲方每季度对乙方供应资质进行一次评估，若任何一次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行整改；若出现三次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评估内容（见合同附件2：中药饮片代煎、配送质量评估考核制度）。

16.在合约期内，乙方须无条件保障供货的充足稳定，如遇特殊情况出现乙方确实无法供货的情形，则需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安排缺货品种的采购工作。若因缺少该品种药材影响到临床工作，则乙方需承担违约责任，按0.2万元/天/品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索，并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向其他供应商进行采购，产生的差额由乙方承担。

17.服务期内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上级政策变动而终止本项目，乙方须无条件服从，且在过渡期间应继续向甲方供货，确保甲方的正常运营，甲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18.服务期内，乙方名称、法人等信息变更后，需提前10个工作日向甲方办理备案手续。逾期未办理备案的，甲方有权暂停采购或终止合同。

19.毒性中药饮片、按麻醉药品管理的中药饮片、珍稀野生动物类药材等有特殊管理规定的中药饮片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0.乙方须制定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控制体系，确保药材来源稳定可靠。所有品种必须是地道药材，生产质控、管理、存储制度合理规范，有完善的溯源体系，所有产品可供全方位溯源查询。

21.乙方供应的中药饮片除临方制剂使用的原料与住院部使用的中药饮片外，其他中药饮片要求采用小包装，参照《中国药典》和临床用药习惯，包装规格应能提供1g，3g，5g，10g，15g，30g等多种规格；如果甲方有特殊包装需求，乙方需能够满足甲方的临床要求。

22.乙方提供的全部中药饮片均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包装材料、标记和包装箱内外的单据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乙方供应的中药饮片包装标签：中药饮片在进行多规格单剂量包装时，应在每个内包装袋上和外包装袋上附有该饮片的产品标签。标签包括品名、规格、产地、生产企业、产品批号、生产日期等内容。实施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饮片还必须注明药品批准文号；毒性中药饮片的包装还须增印毒性药品警示标记。乙方供应的中药饮片小包装色标须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小包装中药饮片规格和色标的通知》（国中医药办医政发〔2011〕18号）文件的要求，如服务期内上级部门颁发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23.乙方保证所供应的中药饮片二氧化硫含量、农药残留、重金属的含量符合相关规定（每批次随货附质量报告单复印件），如违反相关规定，视同严重违约并追究相关责任。经药品检疫部门检测属实或遭电视、网络等媒体曝光的，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24.甲方每季度随机抽取采购清单中的重点中药饮片品种3种（品种清单见合同附件4），要求乙方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报告，检查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版）、《广东省中药材标准》、《广东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等的相关规定，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25.乙方具有相关专业人员团队投入我院中药饮片项目，团队负责人具有相关中药学专业资质。

26.如果乙方在接收到甲方发送的赔付函后5个工作日内不履行违约条款赔付违约金，则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

（三）中药饮片代煎及药品配送服务要求：

1.配送要求：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以甲方的采购计划为准。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下达订单数量，不得以数量或金额、价格未达预期等原因为由拒绝提供配送服务，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甲方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乙方每次配送中药饮片时，须按每个品种每批次提供省市级药检报告或企业自检报告书；如采用非境内道地产区中药材炮制的中药饮片，还须提供该类药材由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批准证明文件复印件；国家实行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饮片，须提供注册证书与货同行。乙方在运输中药饮片过程中应有保证中药饮片质量的措施。

3.代煎配送时间要求：

（1）住院当天代煎12:00前处方要求下午16:00前送到医院，18:00前处方次日上午10:00前送达；住院患者急煎中药，在接收到处方5小时内送到甲方处；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由双方核对书面签字确认。

（2）门诊患者代煎配送服务要求：医院上午12:00前的处方，地址位于佛山市禅城区内，当天送达；12:00后的处方，次日送达；地址位于佛山市（除禅城区以外）其余地区，次日送达。广东省内地区3天内到达，实际最终达到时间视具体情况为准。若患者配送地址填写为我院自提的，随住院患者代煎中药一起配送至我院即可。

（3）配送药品在送达前、后均需通知到收件人。

（4）特殊要求或其他代加工服务药品根据具体加工周期、配送区域及医院要求时效协商送达。

（5）若发生紧急情况，如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群众求购专家推荐的预防方剂，乙方将启动应急煎药和配送程序，全日不间断提供服务。

4.调配好的中药饮片、煎煮好的汤剂和膏方在合同生效期内由乙方配送到甲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岭南大道北81号）或患者指定的地点。

5.配送费用：佛山市内免费配送，佛山市外配送费用采取“到付”形式，收费标准视包裹大小与距离远近、是否需要冷链等由第三方配送公司定价。

6.乙方中药饮片煎药费用不超过《佛山市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项目和价格》规定（3元/剂），煎药费用：元/剂。乙方膏方调配费用不得超过物价收费标准：40元/剂，乙方折扣率为： %，折算价格为：元/剂。

7.乙方须严格履行代煎配送时间要求。乙方将代煎中药配送至我院时，甲方将对送达时间进行准确记录。除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乙方没有在合同规定时间内配送到甲方或患者处，从而影响医院、患者正常用药，视为违约，每月26日甲方和乙方共同核对送达准时率，当月迟到违约次数>3次后，每迟到违约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0元/次的违约金。

8.乙方在项目运营中需严格遵守《处方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药处方与调剂规范》、《医疗机构中药煎药室管理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技术操作规范（Ⅱ）膏方》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中药处方调剂（包括处方审核、调配、复核、发药等）、煎煮的相关规范，确保中药处方调剂准确度、中药煎煮、膏方制备质量。若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乙方应具有中药饮片调剂及代配代煎中心、符合资质的生产车间、完善的办理对接系统、完善的审方系统、完善的监控系统、完善的物流查询系统等软硬件设备、设施，从事中药饮片调剂、煎药、膏方制备、配送等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10.乙方须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具有保证中药饮片调剂及代配代煎的相关质量管理制度、流程和规范。具有规范的操作记录，并建立留样制度。

11.乙方须满足医院患者中药饮片代配、代煎及膏方制备配送等服务需求，不论数量多少均保证按量按时配送，并对中药饮片、煎煮汤液及膏方质量和配送服务负责。

12.乙方煎煮打包的药液容量须能遵医嘱的个性化要求，能满足儿童、特殊人群、外用患者、灌肠患者等人群需求。且门诊超过7剂的处方，可拆分多次配送。

13.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提供的中药饮片代配、代煎服务的各个环节进行监督管理，并有权抽查检验；也可派出专人以飞行检查或派驻形式进行监督。乙方需在工作区域配备高清监控设施，在甲方工作区域安装设置远程监控系统（含网络及硬件设备），以便甲方远程监控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质量，监控区域含调剂、复核、代煎药的浸泡、加水量、煎煮、制膏、物流配送等部门的重点环节工作；必要时甲方有权调取视频。

14.甲方有权针对中标人的中药饮片质量、中药汤液质量、膏方质量、配送服务等向患者进行满意度调查。若第一次调查患者满意度低于80%，则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进行整改，乙方需按照0.1万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第二次患者满意度调查仍不合格，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5.乙方须具备完善的信息化平台，包括业务办理系统、完善的审方系统、远程实时监控系统、处方状态和物流查询系统、后勤客服服务系统等。

16.信息系统对接：为保障双方数据的安全，乙方建设网络专线与甲方系统对接（包括手机APP），乙方负责保障专线的通畅。甲方负责将需要代配的中药饮片处方、患者电话、收货地址等必要项的详细信息按照双方约定的方式实时传送给乙方，乙方由有资质的人员核实确认后将相应回执传回甲方。当完成患者代配中药的调配及配送时，乙方将信息及时反馈甲方，乙方发现异常处方需及时与甲方沟通并由甲方再次确认。合作期内，与甲方系统对接所必需的系统开发、升级改造等费用由乙方担。乙方与甲方按双方约定的安全手段保障各自的网络和系统安全。乙方必须安排专人负责中药饮片信息维护工作，以保证中药饮片信息与甲方的中药饮片信息同步。

17.乙方用水水质达到GB5749-2006《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18.乙方煎药部门技术人员应当具有药学专业技术资质。煎药人员应当经过中药煎药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从事煎药工作。建立岗位培训管理制度，制定实施培训计划并建立培训档案。

19.乙方应当对直接接触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岗位的人员进行岗前及年度健康检查，并建立健康档案，并接受甲方监督。患有传染病或者其他可能污染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的疾病的，不得从事直接接触中药饮片或煎煮汤液的工作。

20.场地要求：设有中药代煎的各个主要功能区；中控室、配药区、泡药区、煎药区、制膏区、成品包装区等主要功能区域。

21.乙方代煎中心使用的中药饮片质量必须与供应我院药房调剂使用的中药饮片质量一致，我院有权对代配或代煎的中药饮片质量进行抽查检验。

22.①如果甲方在临床使用中发发现中药饮片或煎煮的汤液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质量检验，则由甲方委托甲方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质量检验，并及时以书面形式把需质量检验的中药饮片或煎煮的汤液情况通知乙方，无论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检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果确实存在质量问题则乙方还需承担因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并且乙方应在48小时内对存在质量问题的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的汤液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甲方及患者的临床用药。每发生一次，乙方需按照0.5万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②如果药监部门抽检发现不合格的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汤液，乙方必须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而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乙方负主要責任；如因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汤液质量问题引起医疗事故或纠纷，乙方必须负全部責任并承担全部费用，若出现如上

所述情形，乙方需按照0.5万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3.甲方如有特殊交付要求或急送要求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乙方须按时交付。若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将中药饮片、膏方或煎煮汤液送至甲方、患者处，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并与患者沟通，确保按沟通确认时间送达；若因服务质量造成患者进行投诉、信访，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负责解决。且每发生一次投诉、信访，经甲方查明，确为乙方服务质量造成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照0.2万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上情况发生3次，甲方对乙方发出警告函，若发生5次及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提供客服电话，接受患者咨询，及时与患者沟通，解决患者问题。

24.由于恶劣天气等自然灾害等原因，物流有可能延迟，须提前和患者沟通具体送达时间。

25.乙方须具备相关部门处理日常业务工作：订单受理组（审方组）、中药调剂组、煎煮组、网络信息组、物流配送组、质管组、客服组（24小时在线服务）。

26.煎药质量要求：具有保证煎药质量的各种煎药设备，不仅能满足煎药的数量要求，还要满足特色药的煎制要求，能提供特殊煎煮方法（凡注明有先煎、后下、包煎、另煎、烊化、煎汤代水，应当按照要求或医嘱操作）。

27.中药饮片代煎必须符合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有关标准和质量要求。所使用的场地、设备、环境卫生和煎药人员以及包装材料等须符合《医疗机构中药煎药室管理规范》的有关规定和《中药煎药机》、《中药汤剂包装机》等行业标准，并出示符合国家药品包装材料标准的检验合格报告。

28.乙方提供的全部中药饮片、膏方、煎煮汤液均应按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的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运输、配送，尤其是煎煮汤液的配送必须符合相关规定，且在包装袋上明确贴有患者信息、外用药提醒标识、存储温度等相关标识。

29.中药饮片代配质量要求：

（1）对存在“十八反”、“十九畏”、妊娠禁忌、超过常用剂量等可能引起用药安全问题的处方，应当由甲方处方医生确认（“双签字”）或重新开具处方后方可调配。

（2）乙方有资质的人员应当按照操作规程调剂处方：认真审核处方，准确调配药品，正确书写药袋或粘贴标签，注明患者姓名和药品名称、用法、用量。为保证质量，乙方需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有资质的人员制定配药发药内部核对制度及质量安全管理度。

30.药师经处方审核后，认为存在用药不适宜时，应当告知甲方，让甲方确认或者重新开具处方。

31.乙方有资质人员发现严重不合理用药或者用药错误，应当拒绝调剂，及时告知甲方，并应当记录，按照有关规定报告。

32.乙方有资质的人员对于不规范处方或者不能判定其合法性的处方，不得调剂。

33.乙方须派相关专业人员协助医院开展代煎配送服务，要求如下：

至少4名人员协助：其中1名主管，负责业务对接，监督管理其余人员，积极协助医院代煎服务顺利开展；3名或以上协作人员，负责协助病区代煎中药配送、协助患者填写代煎地址、协助发药、协助临方制剂工作等。协作人员需常驻医院药房，1名主管可流动管理。

34.如果乙方在接收到甲方发送的赔付函后5个工作日内不履行违约条款赔付违约金，则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

（四）样品要求：合同期内，乙方投标所提供的中药饮片样品在甲方留样备查。乙方应交付与样品质量一致的中药饮片，入库验收时如发现与留样样品不相符的，视为不符合合同要求，予以拒收退货处理。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附件1《报价清单明细表》。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容
1.	中标折扣率	大写：百分之；小写：___%。
2.	供应价	1、供应价=中药饮片单价最高限价×中标折扣率。2、供货价格应包括中药饮片的费用和所有税费、配送、保险费、加工费、检验费、伴随服务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3.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2年或实际采购金额达到采购预算金额采购预算金额（¥35,938,000.00元），以两者先到达的为准。
4.	交货地点	甲方（用户）所在地，地址为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院方指定地点）。
5.	付款方式	<p>（1）对账：分为院内使用的中药饮片及代配、代煎的中药饮片两部分。每月26日到次月25日为一个对账周期，乙方每月26日将甲方院内使用的中药饮片及代配、代煎的中药饮片使用明细及代煎剂数传给甲方进行对账，双方核对无误后，乙方开具销售清单及合规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如甲方及乙方数据不一致，以甲方数据为准，支付本期款项，且双方需尽力配合查找原因并进行后续处理。若甲方未支付相关款项须在次月补支付，若甲方多支付相关款项则须在次月扣除。</p> <p>（2）中药饮片采购费用：乙方按甲方中药饮片现行采购单价及对账一致后的采购数量按月开具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交付甲方。采购费用分为院内使用的中药饮片及代配、代煎的中药饮片两部分。</p> <p>（3）代煎费用：乙方按实际代煎费用及对账一致后的代煎剂数（包含膏方剂数），按月开具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交付甲方。</p> <p>（4）双方对账无误后，款项按月据实结算。自发票登记入库下月起60个日历日内支付（中小企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中药饮片采购费用、代煎费用、膏方调配费用的付款期均为60个日历日，付款方式采用支票、转账或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p> <p>（5）如因乙方未及时与甲方结算、乙方在付款前未提供相应合规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未提供本合同要求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证明、中药饮片合格证明、验收合格证明等）的，甲方不承担相应延期付款责任。</p>

四、验收要求：

1、中药饮片验收要求：甲方在接收中药饮片时，应对中药饮片进行严格的验收确认，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48小时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甲方的临床用药。

2、代煎配送验收要求：甲方或患者凭中药饮片代配送凭证、代煎药凭证签收，签收时须验收。若甲方、患者在验收时发现漏液、数量不对等情况，在联系乙方后，乙方应积极配合患者或甲方进行处理，甲方或患者有权拒收，乙方须负责无条件退换。

2、代煎配送验收要求：甲方或患者凭中药饮片代配送凭证、代煎药凭证签收，签收时须验收。若甲方、患者在验收时发现漏液、数量不对等情况，在联系乙方后，乙方应积极配合患者或甲方进行处理，甲方或患者有权拒收，乙方须负责无条件退换。

3、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所使用的中药饮片原则上不得超过生产日期十二个月。

5、乙方在向甲方供货时，应提供合法的药品销售出库单据、验收记录表、同批号的药检报告书等。

五、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合同总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甲方在中国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2.（1）双方均有责任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2）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文件；（3）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任何信息；（4）涉密人员包括双方参与及知悉项目的所有人员；（5）双方单位应对此范围人员加以保密教育，并对本方人员泄密行为负责；（6）获取对方数据需在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才可实施；（7）保密期限：本保密条款从合同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合同终止后无限期继续有效；（8）乙方不得泄露甲方传输的任何处方信息，尤其患者信息，未经甲方允许不得私自用于任何商业用途。

六、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后60天内如对货物或服务有异议时，应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七、争议的解决：

1、甲方和乙方双方应遵守本合同条款，如有一方违反，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造成对方损失的，损失一方有权要求对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

2、因本协议产生的一切纠纷争议，由甲方和乙方双方友好进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行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一、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在□打√表示）：□是，□否；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三、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二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采购人名称）	（中标/成交供应商）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年月日	日期：年月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见证单位（盖章）：	
见证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1《报价清单明细表》

附件2：《中药饮片代煎、配送质量评估考核制度》

附件3：《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附件4：《重点中药饮片品种清单》

附件2：

中药饮片代煎、配送质量评估考核制度

为规范医院中药饮片代煎、配送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对合作公司中药饮片代煎、配送的所有环节进行考核及分析，促进其改进中药饮片代煎、配送服务质量，确保医院中药饮片质量，进一步提升药学服务质量和患者满意度，特制定以下制度。

1.本制度适用范围为与我院签署了合同协议的中药饮片代煎、配送公司。

2.建立质量评估体系包括评估项目、评估内容以及考核标准。

3.考核模式：每季度进行考核，总分100分，95分及以上为优秀；90-94分为良好；85-89分为合格；80-84为黄牌警告，80分以下为不合格。

4.对代煎、配送公司不合格的情况，第一次予以书面形式要求整改，若出现三次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配送企业名称：		考核时间：考核人：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价标准	满分	加分/扣分原因

中药饮片配送情况（10分）	配送效率（4分）	①按照药房或科室采购计划当日配送及时，不影响药房或科室药品的正常使用及日常工作，无药房或科室反映或投诉的得4分； ②因送货不及时导致收到1个药房或科室投诉减1分，减至0分。	4	
	配送品种准确度（2分）	①按照药房采购计划送达的药品品种、数量与计划订单完全准确，得2分； ②计划所需药品品种，漏送或送达与计划不符的药品，每种药品减1分；减至0分。	2	
	配送应急能力（2分）	①紧急用药能在4小时内将药品送至医院并满足需求的，得2分； ②由于供应商备货不足或物流配送等自身原因造成应急药品不能送达，一次扣1分。	2	
	配送服务态度（2分）	送货人员遵守医院规章制度，服务态度好。 ①很满意得2分； ②一般，得1分； ③不满意，得0分。	2	
中药饮片质量验收（10分）	验收质量检查（5分）	①产品质量标准合格，优质优价，外包装清洁干燥无破损、无虫蛀、发霉、走油、变色、分解、挥发、风化潮解、腐烂等质量问题，如有质量问题，能立即处理退换，不造成影响，得5分； ②若因质量问题产生投诉或严重后果的，每有1个品种存在问题减1分，最低0分。	5	
	验收数量检查（3分）	①送货品种基本信息，产地、规格、价格、数量与订单一致，得3分； ②每有一项不一致扣1分，减至0分； ③特殊情况：提供有效证明或审批，不扣分。	3	

	验收随货同行单据（2分）	①随货同行单规整，验收报告齐全，无任何问题得2分； ②不符合要求，每出现1个问题减1分，减至0分。	2	
中药饮片信息反馈（5分）	信息时效性（3分）	①对于配送公司内部缺货药品，提前10天及时反馈供应信息，得2分； ②对于更换信息的药品，在新货送达前，提前30天及时反馈的，得1分。 ③不及时，不得分。	3	
	信息准确性（2分）	①及时准确反馈市场饮片供应信息（例如市场缺货、停产、调价等），得2分； ②与厂家反馈信息不匹配，提供虚假信息的，不得分。	2	
人员培训内容（10分）	培训目标计划（6分）	以下每项内容的考核分值为1分： ①中药房管理与服务体系（包括各种调剂、合理审方，用药指导）。 ②信息化建设方案。 ③中药饮片的基本概念、分类和质量标准。 ④中药饮片的验收条件和要求。 ⑤中药饮片的调剂特性、贮藏和使用。 ⑥中药饮片的相关法规和政策。	6	
	培训次数及培训方式（4分）	每项内容考核2分（共4分） ①培训次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中药学、药学人员的全员培训，以及根据医院需求的临时培训。 ②培训方式：采取线上或线下多种培训方式，包括专题讲座、视频教学、课件讲解、在线答疑、中药饮片的基本知识、工作特点、法规政策等方面的讲解等。	4	

<p>发票问题（5分）</p>	<p>准确性、规范性、及时性（5分）</p>	<p>①开票地址、发票、发票清单、随货同行单准确规范，无任何问题，交发票准时得5分； ②每出现一个问题，减1分，减至0分。</p>	<p>5</p>	
<p>协助能力（10分）</p>	<p>备货充足（5分）</p>	<p>每项内容考核0.5分（共5分） ①交货准时率：供应商按时交货的次数占总交货次数的比例。 ②货物数量准确率：供应商发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符的次数占总发货次数的比例。 ③货物质量合格率：经过质量检验、货物合格次数占总供货次数的比例。 ④供应商服务水平：供应商在订单处理、发货、退货等方面的服务质量总和率。 ⑤来购渠道：建立稳定的中药饮片来购渠道，确保供应商能及时提供质量合格、数量充足的中药饮片。 ⑥仓储配送：建立高效的仓储配送系统，确保中药饮片在储存和配送过程中质量稳定，减少药品损耗。 ⑦医院合作：与相关医院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共享饮片资源，确保临床用药供应。 ⑧建立监督机制，定期对各部门进行检查评估，确保考核指标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⑨设立专门的反馈渠道，接收来自医院内部和患者的反馈，及时解决反馈问题和市场情况。 ⑩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优化供应链管理，提高供货充足率。</p>	<p>5</p>	

	退货速度（5分）	<p>①因产品滞销、质量等原因需要办理退货或补差的，在1周内解决，得5分；</p> <p>②在2周内解决，得3分。</p> <p>③超过一个月未及时解决的，不得分。</p>	5	
中药饮片代煎质量标准（50分）	人员资质（8分）	<p>①中药处方调配过程中，审方、调配、复核等人员的资质，应当符合GSP管理的相关要求。同时按照药品零售从业人员要求，经GSP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3分）</p> <p>②从事煎药人员必须每年进行身体健康检查，持有有效健康证。（2分）</p> <p>③煎药室人员是否了解并严格按照煎药室煎煮流程和规范工作。（3分）</p>	8	
	环境卫生（12分）	<p>①煎药室内地面，墙面，门窗，排水槽，清洗池，操作台干净整洁。（4分）</p> <p>②煎药室人员按规定上岗服务，衣帽整洁，佩戴口罩，手套。（2分）</p> <p>③中药煎药专用饮片仓库环境及管理是否符合GSP要求，质量员对入库的中药饮片，应根据原始凭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逐批逐项进行验收。（4分）</p> <p>④毒性饮片的存放和使用应严格按照GSP相关要求执行。（2分）</p>	12	
	煎煮过程（20分）	<p>1.煎药前准备工作：</p> <p>①煎药室人员在准备煎煮前核对处方和药材是否一致，收到处方时核对患者电子签信息和患者处方信息是否一致，电子签全程跟随转移。（4分）</p> <p>②调剂差错，重量误差率是否达标，一般药材控制在±5%，细料及毒性药品控制在±1%。（2分）</p>	20	

)

③煎药锅，承药壶是否每完成一个方剂，先用自来水清洗干净，再用开水冲洗后再进行下一次煎煮任务。（1分）

④煎药室人员是否按规范加水没过药面3厘米，浸泡30分钟以上才进行煎煮。（1分）

2.煎煮时注意事项：

①如有特殊煎煮要求（先煎，后下，烊化，冲服等），煎药室人员是否按规范操作。（2分）

②煎药过程煎药人员是否有翻动药材。（1分）

3.煎煮完成后包装及复核注意事项：

①打包后包装袋封口是否平整完好，无渗漏，无药汁污染。（1分）

②打包时煎药室人员核对电子签信息和患者处方信息是否一致，核对方剂数和包数是否正确。（2分）

③打包完成煎药室人员是否做好煎煮记录（签名）并进行复核和发药。（1分）

④复核员检查中药汤剂包装数量，跟患者处方是否一致。（1分）

)

⑤复核员检查唯一码、标签，跟患者处方是否一致。（1分）

⑥药渣煎透度是否达标无糊状块、白心、硬心的情况。（1分）

⑦药渣，中药汤剂留样是否按规范整理，保存。（1分）

⑧完成当天煎煮任务后，煎药室人员是否整理好第二天待煎煮的中药，并进行清洁。（1分）

管理及规章制度（10）	①饮片摆放、标识、温湿度记录、养护记录、清斗记录、药品近效期管理是否符合标准。（3分） ②中药煎药服务具有实时监控，视频资料留存时间不少于30天。（2分） ③是否访问患者对中药房及代煎中药的满意情况和建议，是否进行总结分析和采取措施进行改进。（2分） ④是否建立“中药煎药”相关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安全卫生、操作规程等），并张贴上墙。（3分）	10	
	总分	100	

附件3

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2、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3、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返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5、乙方不得以返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6、乙方指定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7、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8、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12个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年月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年月日
---	---

附件4

重点中药饮片清单表

序号	中药饮片	序号	中药饮片
1	丹参	51	八角茴香
2	炒山楂	52	千年健
3	净山楂	53	广藿香
4	枸杞子	54	小茴香
5	甘草片	55	艾叶
6	白芍	56	铁皮石斛
7	西洋参	57	亚麻子
8	金银花	58	冰片
9	黄芪	59	豆蔻
10	当归	60	油松节
11	酒萸肉	61	砂仁
12	三七片	62	毛麝香
13	炒酸枣仁	63	香薷
14	燀桃仁	64	薄荷
15	白芷	65	山药
16	葛根	66	天冬
17	酒黄精	67	天花粉
18	栀子	68	天麻
19	红参片	69	盐牛膝
20	水蛭	70	白及
21	牡蛎	71	白术
22	阿胶	72	党参
23	阿胶珠	73	粉葛
24	昆布	74	川贝母
25	桃仁	75	乌梢蛇
26	海螵蛸	76	白花蛇
27	海藻	77	千里光
28	蛤壳	78	川楝子
29	土鳖虫	79	苦楝皮
30	醋延胡索	80	龟甲胶
31	制马钱子	81	鹿角胶
32	蜂房	82	羌活

33	陈皮	83	沉香
34	胖大海	84	盐巴戟天
35	姜僵蚕	85	地肤子
36	柏子仁	86	平贝母
37	莲子	87	知母
38	使君子	88	四制益母草
39	槟榔	89	桔梗
40	麦芽	90	浙贝母
41	麸煨肉豆蔻	91	路路通
42	肉豆蔻	92	人工牛黄
43	炒决明子	93	朱砂
44	制远志	94	醋乳香
45	薏苡仁	95	辛夷
46	大枣	96	人参片
47	甘草泡地龙	97	人参片(生晒参)
48	蜈蚣	98	人参须(生晒参须)
49	全蝎	99	人参叶
50	丁香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4-01984**

采购项目编号：**GDHH202431G**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DHH202431G]，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DHH202431G]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DHH202431G），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中药饮片采购、代煎和配送”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DHH202431G）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